

证券代码：603086

证券简称：先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15

##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详情如下：

#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（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）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
首席合伙人：梁春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：232 人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647 人，其中：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21 人

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：199,035.34 万元

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：173,240.61 万元

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：73,425.81 万元

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19

主要行业：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房地产业、建筑业

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：2.97 亿元

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2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 2019 年度年末数：266.73 万元

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70,000 万元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无

## 3. 诚信记录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4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。

## （二）项目成员信息

### 1. 人员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邱俊洲，注册会计师，合伙人，2007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，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、上市公司年度审计、清产核资、绩效考核、证

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14 年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王曙晖，199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4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0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08 年 8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。

本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磊，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2015 年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、上市公司年度审计、清产核资等工作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6 年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## 2.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，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。

## 3. 审计收费

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1 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决定其审计费用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1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，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，能够在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

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决定其工作报酬。

### 3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经核查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质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4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，工作勤勉尽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本次聘请的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5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严格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因此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6、本次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